

# 孟津区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 主动公开:

政府信息公开是推进政府工作法制化、规范化的重要内容，是政府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窗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确立的法定监督保障制度，全面反映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基本方式。2024 年，孟津区教育局始终以党的教育方针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4 年度通过网站、新闻媒体、现场公开等不同途径进行信息公开，包括教育政策法规、体育赛事活动、学校管理、教育经费使用等方面的信息。具体涵盖了教育招生政策、学生资助政策、教师队伍建设、学校食品安全、体育赛事举办等众多领域。

#### (二) 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局没有依申请公开信息。

#### (三) 政府信息管理:

区教体局为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信息审核、发布、更新全流程管理制度。各科室、部门所提供信息需经负责人初审、法规科室合法性审查、局领导终审三道关卡，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合规合法；分类管理，将教育、体育领域信息细分，如教育类分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等板块，体育类涵盖赛事组织、全民健身。明确责任部门和工作人员，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制定了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规定和操作规范，明确了信息公开的范围、程序、时限等，规范了信息公开工作流程，严格遵守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区教体局制定完善信息公开规范与制度，重视利用网站等渠道进行信息公开，不断强化提升管理人员素质，发布信息严格按照《网站信息发布流程》，认真落实网站信息发布领导签字审查制度，落实政府网站内容保障，畅通网站信息公开渠道，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查”；积极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本着“公开、公正、便民”的原则，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规定对要公开的信息进行保密审查，认真界定公文属于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缩短信息发布时间。

#### (五) 监督保障:

在 2024 年度，教体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仍需继续努力。未来，教体局将继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和协调，细化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提高信息公开的便捷性和可及性。同时，教体局将进一步加强与媒体、公众的沟通与互动，增强透明度和公信力，为促进教育、体育事业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9.8968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教体局还存在以下问题：

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全面、不准确。

针对以上问题，教体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

1. 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和协调，确保公开内容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2. 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增加社交媒体等新兴媒体的运用，提高信息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3. 加强与媒体、公众的沟通与互动，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增强教体局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孟津区教育体育局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